

#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冉股份”或“公司”）股票交易连续 3 个交易日内（2024 年 12 月 11 日、2024 年 12 月 12 日、2024 年 12 月 13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发函询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生产经营未发生重大变化。

● 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2024 年 12 月 12 日和 2024 年 12 月 13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30%，根据《科创板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发函询证，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所处市场环境及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经营秩序正常。

##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实控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王楠先生、李兆桂先生以及上海志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函证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其他涉及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资产剥离、重大业务合作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注意到近期“AI 耳机概念”受市场关注较高，公司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通用 NOR Flash 产品可广泛应用于耳机、手表、手环等可穿戴市场，以及玩具、智能 AIOT 等终端产品，公司作为通用 NOR Flash 存储芯片供应商，为蓝牙、音频、WIFI 等 SoC 主控芯片厂商供货，终端覆盖众多消费电子品牌客户，但由于公司提供通用芯片，通常会由 SoC 主控芯片厂商设计符合终端品牌客户的定制化方案，公司并不直接参与方案设计，相关业务对公司的直接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 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做出投资判断。受客观条件限制，公司无法掌握股市变动的原因和趋势，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股价波动及今后股市中可能涉及的风险。

(二)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五、上网公告附件

(一)《关于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的回函。

特此公告。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4日